

一念执着

■柳 韵

时常看影视剧里，当女主角遭遇不测，临死之时，躺在心爱的男人怀里，一定会问那句话：你爱过我么？有时候会想，这样的设计会不会有点假，人都快死了为什么还在纠结这些，说这些没用的话呢？

后来想明白了，这就是女人，永远为情生，为情死，即使到了生命的最后一刻，念念不忘的还是自己那份情有没有错付。这也让人知晓了为什么沈眉庄临死之时，看着温实初，那样的虚弱，还要拼尽全身的力气，怯怯地问他：实初，我就想问你一句，这些年你对我有没有一点真心，哪怕是一点点？当那个让她安心的答案从他最爱的男人口中说出的时候，她脸上的笑容是舒展的，因为她私下里觉得自己的这份真心终于有了归宿，或者说自己终于走进了他的心，此生此世他会记住她。

这样的感觉，这样的追问，在那个时候，已经无关风月，只是因为心底的一丝不确定，只是因为心底的那一点执念。

古今痴男女，谁能过情关。

其实有的时候，人就是这样，在对某个倾心爱慕的时候，在没有得到对方明确答案的时候，或者她心里明知两个人没有什么结果的时候，却还想一试，只为心里的那一点执念，只为能够得到一个确切的答案，哪怕是一飞蛾扑火，也在所不惜。

想起一首歌，也许最能诠释这种感觉，这种怅然若失，想问又不敢问，想要又不能要的纠结。

一眼之念 一念执着

注定就此飞蛾扑火
明知是祸 为何还不知所措
最好不见 最好不念
如此才可不与你相恋
多一步的擦肩 就步步沦陷
是时间的过错
让我们只能错过
我多想念 你多遥远
早知道是苦果
这一刻也不想逃脱
可惜这字眼太刺眼
两个世界 之后
只好 情深 缘浅

一个女孩，爱上一个男孩，从大学开始，一直到男孩后来创业，她都在他的身边帮助他，照顾他。她爱他，但她从来没有告诉他，一点自尊，一点骄傲，再加上一点不自信，让她选择了安安静静地做他的好朋友。

而他，也一直以为她就是他最贴心的哥们儿，他们一起征战商场，一起打拼天下，一起喝酒，一起聊天，却从来没有想过她会成为他的爱人。也许是爱缺了点温度，也许是爱不够浓烈，反正他和她一直保持着这种好哥们儿的状态，持续了很多年。

这期间她看着他一个又一个地换女朋

友，然后这些女朋友又一个又一个地成为他的前女友。失恋的时候他会趴在他的怀里哭，就像一个孩子。她也是安静地接纳了他的悲伤，耐心地给他疗伤，然后满怀期待地希望自己会是他的下一个她。

可是她等了多少次，失望了多少回，一直没有等到男孩对她表白。直到男孩找到了一个自己特别喜欢的女孩，准备结婚的时候，她突然发现自己这么多年的等待就是一个笑话。自己最爱的男人就在眼前，可是她却一次又一次地错失机会，直到一切都来不及。

伤心的她哭了好几天，最后选择了一个爱她的中年男人。这个男人包容她的一切，了解她的心事，也知道她爱的不是他，但一个经历了沧桑的成熟男人知道如何去爱一个女人，也明白爱情和婚姻是两码事，他有能力也有信心让她幸福。

在订婚宴上，女孩喝多了，也许是为发泄，也许是为自己心底的那份不甘，她几乎是歇斯底里地吐露了深藏自己心底多年的秘密。

这是一段让人唏嘘的真情告白。

女孩说：有人说，你结婚的那个人，一定不是你最爱的，我不信，我不信了十几年，可是，我输了。赵明，谢谢你对我的好，我愿意嫁给你，但是，我最爱的人不是你。那个人，我们从认识到现在，十四年。这十四年里，我爱了你十四年，你不可能不知道！我恨我自己，我恨我为什么跟你是同学，为什么那么早认识你。我恨我为什么那么了解你，而且不能自拔。我倔强，可是我胆小，我高傲，可是我害怕我的自尊，我害怕万一你不喜欢我，我们是不是连朋友都做不了了，我这一害怕，就是十四年。同时，我又自信，我认为你是爱我的，你是属于我的，这一自信，又是十四年。今天，一切都结束了，你有了你爱的人，我也要嫁人了。可是，我就是想要一个答案，我就是想问一句，我就是想问一句，我就是想问一句！

女孩反反复复地说着“十四年”，一遍又一遍地叫嚷着那句话“我就是想问一句”，这里面包含了多少不甘，多少失意。与其说这是一种发疯，不如说这是一种发泄，一种向自己的前尘往事告别的祭奠，通过这样的表白，来埋葬自己的爱情，来宣泄自己的情感，将自己十四年的情感做一个彻底的了断。

她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歇斯底里地想要那个她既害怕又渴望的答案，直到她心中的那个男人怜惜地看着哭成泪人的她，冷静地吐出两个字：爱过。

其实很简单，是吧，只是两个字，说出来很轻，放在她那里却很重。这个答案解开了她的心结，也让她明白自己所有的付出都是值得的，她现在可以安心地去嫁那个想要她的男人了。

为什么要这样呢？为什么一定要一个结果呢？为什么人会执着至此，一定要一个确定的答案才肯死心，才肯放弃呢？

一念执着，误人终生。

有的时候会想，人为什么不能圆滑一点，放过自己，别再纠结一些不必要纠结的事情。这样的人生或许会多一些轻松，少一些负累。但很多时候，在别的事情上或许可以放弃，可以不理，但在一个“情”上，所有的执着都变得看似不可理喻，其实冷暖自知。

就像这个女孩，能够在一个男孩身边守着他十四年，这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形！这样的情，比金坚，这样不离不弃，不是一般的女孩能够做到的。女孩说她爱了他十四年，等了他十四年，等到的却是他有了要娶的人，她有了要嫁的人，这也许真的是一种悲哀。她总是在心里固执地想他是爱她的，他是属于她的，她甚至会认为他的那些前女友只不过是他在爱情里的一个又一个过客，当他累了，他会回到她的身边，成为她的他。

可是她错了，感情是很微妙的，有的时候不是你不够好，也不是他没有爱，只是总觉得就差了那么一点点，差了那个往前走一步的阶梯。你不言我不语的结果就是，纵然相守十四年，纵然你情比金坚，但奈何情深缘浅，彼此最终只能错过。于是，你成为了别人的风景，我拥有了我的最爱。

但是最有戏剧性的一点，是后来当这两个欢喜冤家再见面的时候，却是一派云淡风轻。女孩一脸满足的微笑，说着自己的幸福，她释怀地对男孩说：后来我想了，我当时之所以那么纠结，是因为我们俩没有真正地好过。

其实这才是症结的所在，因为没有得到，所以辗转反侧。如果换一个情形，也许会相守一生，也许她会成为他前女友中的一员。

感情这东西，谁能猜得透呢？最合适的不一定是你最爱的，最爱的却不一定是最适合你的。婚姻这件事，真的是冷暖自知。

但事情往往就这样，当你从爱的那个人口里听到你想要的答案时，那种如释重负的感觉，那种以为山重水复，却突然得见柳暗花明的感觉，瞬间能让人放下一切牵念，也放下所有不舍，只是因为你所付出的情感已经有了一个明媚的地方安放。

当纠结到不能纠结、痴缠到无法继续的地步，也许就该换一个想法，换个人去爱了。

要明白，不是所有的执念都可以得到回报，也不是所有的真心都能够被珍藏，当你遇见的那个人，不是最合适你的那个人的时候，过分的执念只会伤人又伤己，与其情义两伤，不如选择从他的生命里退场，去寻一个适合自己的主场，过一段属于自己的平和温暖的岁月。

